

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第二場次）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1 日臺教師（三）字第 1060091460B 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 二、教育部 106 年 9 月 13 日臺教師（三）字第 1060118741F 號函核定臺中市 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貳、目的：

- 一、建立各校教師及同儕對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認識。
- 二、培訓教師教學輔導知能，在校內透過公開授課、公開觀課、參與專業學習社群與偕同教師專業成長，累積自身回饋與輔導知能，持續專業成長能量。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學校：臺中市北屯區陳平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臺中市教師研習中心、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

肆、研習人員：

- 一、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正式教師與代理教師均可）。
- 二、本研習採自由報名參加，若教師有意進行「教學輔導教師認證」，則須依「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手冊」中之「取證資格」及「專業實踐事項」進行認證申請。

伍、研習時間、地點與報名方式：

- 一、請各校教師即日起至「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
<http://atepd.moe.gov.tw>/報名登錄，敬請貴校惠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
- 二、研習人數上限為 40 人，承辦學校教師優先錄取，其餘名額開放

全市教師報名，額滿為止。

三、研習時間：107年8月17日（星期五）、8月22日（星期三）至8月24日（星期五），每日上午9時開始上課

四、研習地點：臺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201 研習教室
（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校內）

陸、研習課程內容及注意事項：

一、參加研習者，須先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註冊帳號，並編輯任職學校，始得報名。

二、研習重點與時數（課程表如附件）：

（一）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6小時。

（二）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含學習社群規劃與經營）：3小時。

（三）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3小時。

（四）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3小時。

（五）教學行動研究：3小時。

（六）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2）：6小時。

三、研習注意事項：

（一）課程請務必準時且全程參與。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超過15分鐘及請假，則該課程即視為缺課，需進行補課。由承辦單位註記簽到時間，請教師於其他場次補足該課程之時數。

例如：研習課程於09:00開始上課，教師遲到於09:16以後到場。簽到處人員需註記學員到場時間，並向學員說明遲到超過15分鐘需補完整課程之相關規定。該學員必須擇期到其他場次補足該課程之完整時數。

（二）研習課程開始15分鐘後，簽到時註記到場時間，請教師切勿遲到。課程均需落實簽到及簽退，請研習教師務必配合。課程未簽退者，視同缺課，須完整補足課程。

（三）報名後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須請假者，請於課程開始三天前致電教專中心，以安排其他人員遞補；若課程當日之不可

抗力因素，亦請於第一堂課程開始前致電研習承辦學校請假。

- (四) 各課程未能全程參與者，可於其他場次補齊該堂完整課程。橫跨上下午之 6 小時課程，須完整補課。請教師自行擇定補課擇定場次後，致電教專中心確認，並確實於該場次完成補課。補課完成後，研習時數仍登錄於原報名場次，補課教師不佔補課場次之名額，亦請自備午餐。
- (五) 補課以當學年度為限，不接受跨學年度補課。若當學年度未完成補課，請重新報名全部研習。

四、本次研習提供餐點，報名時請選擇葷素。

五、為響應環保，會場不提供文具、免洗杯及餐具，所需用品敬請自備。

柒、預期效益：

一、教師專業發展概念之深耕

藉由「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課程」，以推廣教育之形式，強化教師認知，進而讓教師在教學現場發揮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之知能，發揮同儕協助之角色，進而達到精進教師教學品質之目的。

二、培養教學輔導教師基本知能

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課程透過教學觀察、教學輔導知能、行動研究及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等課程，培育教師具備成為教學輔導教師的基本知識；並透過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課程培育教學輔導教師在與同儕教師互動時之相關技巧，增進教學輔導教師實質輔導成效。

捌、活動經費：

本計畫由臺中市「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經費項下支應。

玖、其他：

- 一、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教專中心）、參與研習之講師及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
- 二、本研習核給 24 小時研習時數，完成全部研習者，則須依「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手冊」中之「取證資格」及「專業實踐事項」進行教學輔導教師認證申請。
- 三、研習結束後，本計畫承辦相關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 四、本市教師研習中心設置於西區忠孝國小校內。研習當日車輛得停放於忠孝國小校內，受限校園停車空間有限，請盡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方式前往研習學校。若承辦學校停車空間已滿，請停放鄰近停車場或路邊停車格。
- 五、配合本市「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針對本項研習（教學輔導教師儲訓）進行深化成效評估，本計畫預計透過量化統計與質性分析來進行成效評估，採用 Guskey 的教師專業成長評估模式進行，依「教師的學習」、「教師對於教學輔導知能的理解與應用」來設計評估量表，並以 Likert 五等量表為衡量工具，將參與教師的學習成效與回饋進行分析。評估之回饋問卷初稿如附件。評估階段將配合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流程，在本計畫課程結束進行第一階段評估，第二階段將於辦理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課程時進行。

壹拾、本計畫經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 課程表

107 年 8 月 17 日 (星期五)		
時間	課程	講師
08:40-09:00	報到	
09:00-12:00	教學行動研究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陳慧芬教授
12:00-13:00	午餐	
13:00-16:00	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	神岡國小 柯淑惠主任
107 年 7 月 10 日 (星期二)		
08:40-09:00	報到	
09:00-12:00	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 (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張淑芳教授
12:00-13:00	午餐	
13:00-16:00	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 (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張淑芳教授
107 年 7 月 11 日 (星期三)		
08:40-09:00	報到	
09:00-12:00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呂錘卿教授
12:00-13:00	午餐	
13:00-16:00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 (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呂錘卿教授
107 年 7 月 12 日 (星期四)		
08:40-09:00	報到	
09:00-12:00	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呂錘卿教授
12:00-13:00	午餐	
13:00-16:00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謝寶梅教授

註：「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課程含學習社群規劃與經營